

昆明航空关于加强对旅客证件号码核验的 通告

各销售单位：

因近期各地机场先后发现多起“失信人员”利用民航订票、离港系统缺失旅客居民身份证号码编号规则核验功能漏洞，违法变造证件信息购票乘机，逃避惩戒的行为。变造情形主要是将证件号码中阿拉伯数字“0”改为字母“O”，将数字“1”改为字母“I”。

为规范销售单位对旅客身份证件信息的核验与录入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旅客证件号码核验

销售单位应核实旅客有效居民身份证号码数位、字母、确保符合《公民身份证号码》（GB11643-1999）相关要求。对于不符合要求的，不得售予客票；对于违反规定的，将依法追究相关单位责任。

二、违规处理

销售单位不得违规恶意更改居民身份证号码强制订票，一旦发现将对销售单位取消昆航空客运销售代理授权，及禁用 B2A、B2G 网站账号。

对于旅客瞒报身份证件信息进行购票的，造成无法成行等后果，由旅客自行承担，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

请各销售单位做好旅客咨询和解释工作。

此通告。

昆明航空有限公司

2020年9月17日